

附件 1

2024 年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贴资金分配表

序号	镇（街）	项目单位	星级	补助 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大同街道	大同街道（北门）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四星级	7	
	大同街道	大同街道（朝元）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三星级	6	
	大同街道合计			13	
2	西柯街道	西柯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四星级	7	
3	五显镇	五显镇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四星级	7	
4	祥平街道	祥平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三星级	6	
5	新民街道	新民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三星级	6	
6	汀溪镇	汀溪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三星级	6	
7	莲花镇	莲花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未评定星级	5	
8	祥和街道	祥和街道养老服务照料中心	未评定星级	2.0833	8 月份 开始运 营
总计				52.0833	

备注：以上数据由各镇街审核，民政局把关。

附件 2

2024 年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4 年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贴资金	实施期限	2025 年								
实施单位	大同街道、祥平街道、新民街道、西柯街道、祥和街道、五显镇、莲花镇、汀溪镇、	主管部门	厦门市同安区民政局								
总目标	为辖区老年人更好地提供助餐、照料等服务。										
投入目标	预算资金	52.0833 万元	其中，财政拨款数		52.0833 万元						
	资金使用范围	同安区辖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贴									
	资金投入计划	第三季度 52.0833 万元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							
	产出指标 1	数量指标	照料中心个数	大同街道	祥平街道	新民街道	西柯街道	祥和街道	五显镇	莲花镇	汀溪镇
				≥2	≥1	≥1	≥1	≥1	≥1	≥1	
	产出指标 2	数量指标	服务对象人次数	≥2000	≥2000	≥2000	≥2000	≥1000	≥2000	≥1000	
			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率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